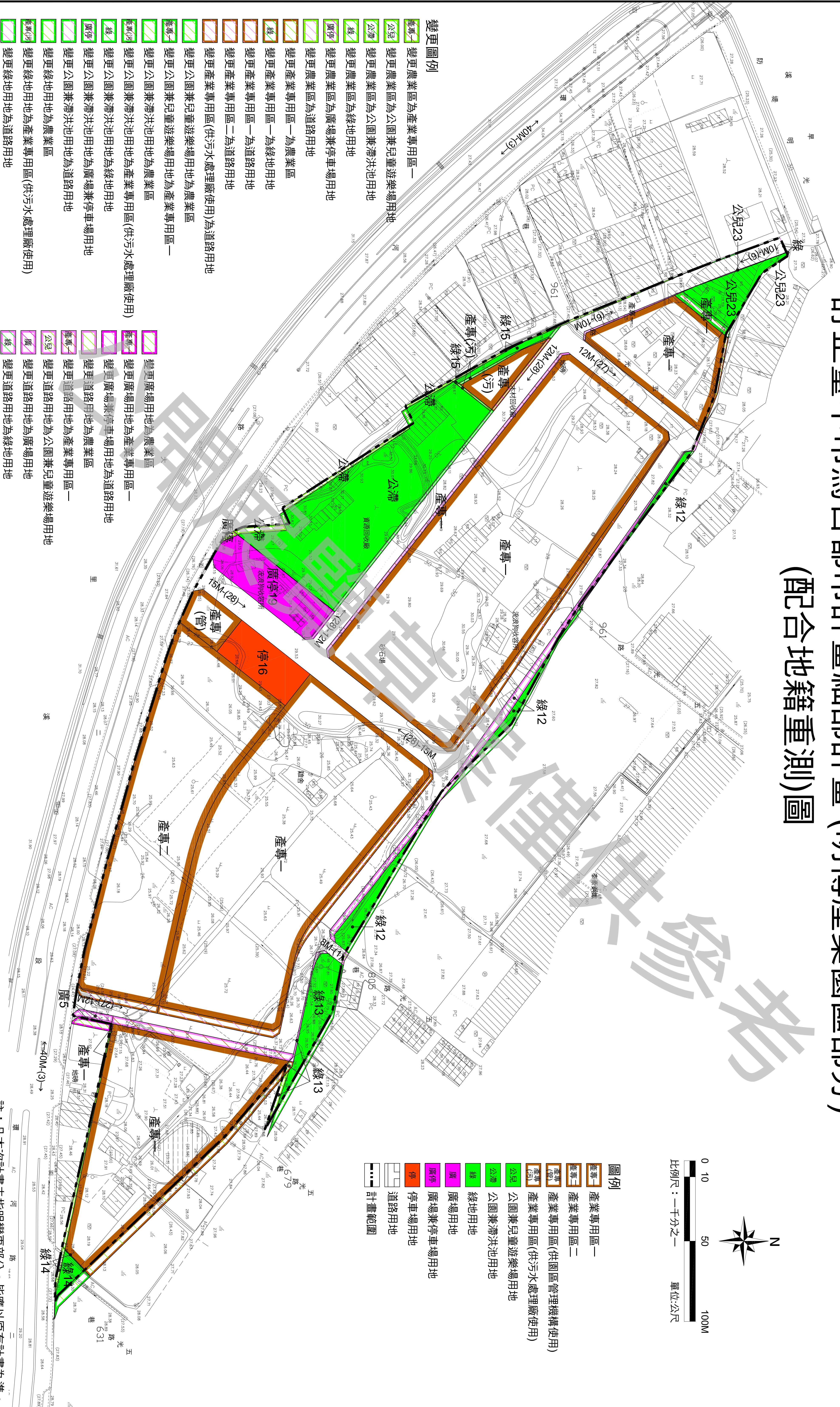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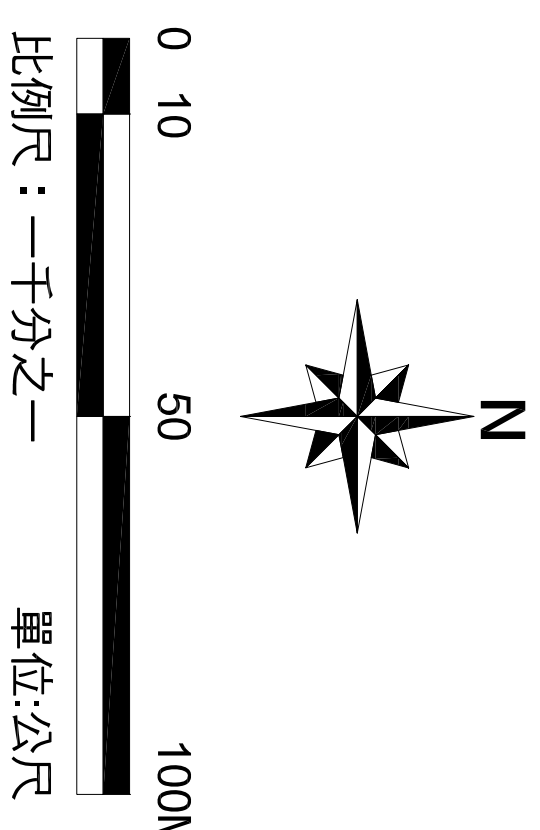
訂正臺中市烏日都市計畫細部計畫 (明傳產業園區部分)

(配合地籍重測)圖



- 變更圖例**
- 變更農業區為產業專用區一
 - 變更農業區為公園兼兒童遊樂場用地
 - 變更農業區為公園兼滯洪池用地
 - 變更農業區為綠地用地
 - 變更農業區為廣場兼停車場用地
 - 變更農業區為道路用地
 - 變更產業專用區一為農業區
 - 變更產業專用區一為綠地用地
 - 變更產業專用區一為道路用地
 - 變更產業專用區二為道路用地
 - 變更產業專用區(供污水處理廠使用)為道路用地
 - 變更公園兼滯洪池用地為農業區
 - 變更公園兼滯洪池用地為產業專用區(供污水處理廠使用)
 - 變更公園兼滯洪池用地為綠地用地
 - 變更公園兼滯洪池用地為廣場兼停車場用地
 - 變更公園兼滯洪池用地為道路用地
 - 變更綠地用地為農業區
 - 變更綠地用地為產業專用區(供污水處理廠使用)
 - 變更綠地用地為道路用地

- 變更廣場用地為農業區
- 變更廣場用地為產業專用區一
- 變更廣場兼停車場用地為道路用地
- 變更道路用地為農業區
- 變更道路用地為產業專用區一
- 變更道路用地為公園兼兒童遊樂場用地
- 變更道路用地為廣場用地
- 變更道路用地為綠地用地



- 圖例**
- 產業專用區一
 - 產業專用區二
 - 產業專用區(供園區管理機構使用)
 - 產業專用區(供污水處理廠使用)
 - 公園兼兒童遊樂場用地
 - 公園兼滯洪池用地
 - 綠地用地
 - 廣場用地
 - 廣場兼停車場用地
 - 停車場用地
 - 道路用地
 - 計畫範圍

註：凡本次計畫未指明變更部分，皆應以原有計畫為準。